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日閔
電話：02-7712-9122
電子信箱：sunm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001173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綠色化學探究與實作教師交流營」活動簡章
(A09000000E_11027117383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(110)年「綠色化學探究與實作教師交流營」活動簡章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迄今已辦理四屆「高級中等學校綠色化學創意競賽」，獲得學校師生熱烈響應，為加強推廣綠色化學減毒減量概念，及分享探究與實作的科學學習與精髓，本(110)年規劃旨揭教師交流營，邀請在探究與實作經驗豐富的教師分享規劃及教學心得，期望透過交流營課程讓相關領域教師能獲得更實用的資訊，將安全、環保、永續之綠色化學觀念逐步建立於教學實驗中。

二、教師交流營簡章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或對探究與實作有興趣的教師

(二)時間及地點：

1、臺北場次：110年10月1日（星期五），大瀚環球商務中心台北忠孝會議中心。



2、高雄場次：110年10月12日（星期二），高雄商務會議中心4樓六合廳。

(三)報名期限及方式：

1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29日（星期三，臺北場次）止、110年10月5日（星期二，高雄場次）。若報名踴躍，人數提早到達40人即截止報名。

2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網址為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）。

三、活動簡章請參考附件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部委辦團隊工業技術研究院繆慧娟小姐，電話：03-5912298，聯絡信箱：cmiao@itri.org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

副本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